



##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BS/COP-MOP/4/4  
5 March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作为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四次会议  
2008年5月12日至16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6

### 能力建设活动的现况

#### 关于《有效执行议定书的能力建设行动计划》和《行动计划 协调机制》的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

#### 执行秘书的说明

#### 一. 引言

1.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在 BS-III/3 号中通过了一项经修订的《有效执行议定书的能力建设行动计划》。经修订的《行动计划》第六节请执行秘书编制关于各国、各多边/双边和其他国际行动者为执行《行动计划》所采取步骤的报告，并将报告提交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从而它们能够确定《行动计划》所列各项行动是否取得成功并得到有效执行。

2. 在 BS-II/3 号决定第 12 段中，议定书缔约方还请执行秘书进一步发展协调机制，其中考虑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2005 年 2 月为形成协同作用和避免不必要的工作重复而通过的《巴厘技术支持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UNEP/GC.23/6/Add.1)。

\* UNEP/CBD/BS/COP-MOP/4/1。

/...

为尽可能减少秘书处工作的环境影响和致力于秘书长提出的“不影响气候的联合国”的倡议，本文件印数有限。请各代表携带文件到会，不索取更多副本。

3. 本说明提交的现况报告介绍了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2006 年 3 月上次会议以来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遇到的挑战和执行秘书为进一步发展协调机制所采取的步骤。本说明的第二节概述了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为执行《行动计划》采取的举措。第三节审查了缔约方在其第一次国家报告中查明的能力建设需求和差距，以及为满足缔约方的需求正在采取的措施，包括促进生物技术安全教育和培训的措施。第四节叙述了执行秘书为进一步发展协调机制和促进与有关举措的协同作用而采取的步骤；最后一节提出了结论和建议，包括关于能力建设的可能决定的要素。

4. 执行秘书请议定书缔约方审议本说明中提供的资料并提供进一步的指导意见以促进《行动计划》及其协调机制的执行并满足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转型经济缔约方的能力建设需求和优先事项。

## 二. 振兴能力建设行动计划执行的情况报告：所采取举措概览

5. 本节提出了秘书处和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的现况总结报告。报告着重介绍了缔约方第三次会议以来，也就是 2006 年和 2008 年间开展的各项活动，并且主要包含着截至 2008 年 2 月底提交秘书处和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的资料。它还从第一次国家报告所载的资料中汲取了一些内容。

### A. 秘书处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概览

6. 秘书处继续通过各项活动促进加强缔约方执行《议定书》的能力。秘书处与全环基金合作，促进了一系列关于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的培训讲习班，其中包括在曼谷举行的第二次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信息技术和 CPB 区域顾问师资培训课程（2006 年 5 月）；在日内瓦举行的第三次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师资培训讲习班（2007 年 2 月 5 日至 9 日）；在巴拿马城举行的全环基金拉丁美洲区域培训讲习班（2007 年 9 月 3 日至 7 日）；在卢布尔雅那举行的欧洲联盟和欧洲经委会区域培训讲习班（2007 年 9 月 17 日至 21 日）；以及在巴巴多斯圣迈克尔举办的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分区域讲习班（2007 年 11 月 19 日至 23 日）。秘书处还更新了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的中央入口网站以增进其用户便利性和通达性。它还继续扩大并改进能力建设数据库和生物安全信息中心。

7. 秘书处通过其从 2006 年起与绿色海关举措的伙伴关系开展了一系列活动，其目的是加强海关官员侦察和控制改性活生物体非法贸易，并执行《议定书》第 18 条规定的改性活生物体的文件提供和鉴定的各项要求。2007 年期间，秘书处开发了一个关于《卡塔赫纳议定书》的模块，作为绿色海关指南的组成内容。它还促进在绿色海关列车亚洲和太平洋区域培训师讲习班上举办一个关于该议定书的培训课程，该课程于 2007 年 5 月在上海举办。此外，它为在毛里求斯举行的印度洋岛屿讲习班、在塞内加尔达喀尔举行的西非讲习班和在委内瑞拉加拉加斯举办的拉丁美洲讲习班提供了资料。

8. 2007 年 3 月，秘书处与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签订了一份《合作备忘录》，两个组织将据此协作加强发展中国家执行《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的能力，并通过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促进分享生物技术安全资料。在这方面，秘书处和工发组织联合举办

了提供生物技术安全教育或培训计划的学术机构第二次会议，该会议 2007 年 4 月 16 日至 18 日在吉隆坡举行。马来西亚政府通过马来亚大学主办了该会议，工发组织、瑞士政府、丹麦政府（通过生物技术安全列车项目）和设立在日内瓦大学的生物技术安全多学科研究网为该会议共同提供经费。会议通过一系列关于促进生物技术安全的长期教育和培训的可能措施的建议，并提出了有关研究生生物技术安全课程的核心内容、课程编排进程和交付机制的提案。它还制定了一个生物技术安全培训需求汇总表，该表将发送给所有缔约方填写并提交秘书处。

9. 此外，秘书处按照 BS-II/9 号决定第 2 段和 BS-III/11 号决定第 10 段，为非洲（2007 年 8 月）、中欧和东欧（2007 年 11 月）和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2007 年 12 月）举办了关于能力建设和关于交流改性活生物体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经验的区域讲习班。<sup>1/</sup>该讲习班旨在使参加者除其他以外，结合《议定书》了解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审查基本概念、原则和方法；并交流在开展/审查风险评估和在执行风险管理措施过程中汲取的实际经验和教训。

10. 秘书处还在执行缔约方大会有关对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提供财政支持的指导意见方面继续与全球环境基金保持密切联系。它还在制定全球环境基金资助生物技术安全的战略，以及在评价缔约方全球环境基金提交的各种生物技术安全的项目提案方面提供投入。

11. 秘书处的能力建设活动一直受到制约，这主要由于缺乏足够和可预测的资金。大多数活动依赖于捐赠国和组织的自愿捐助，并且捐助是即兴的且时限难以预料。这种状况使秘书处难以在战略高度规划和开展活动。为解决这一问题，秘书处正在制订一项四年期的着重效果的战略（2008-2012 年），以指导秘书处作出努力，协助缔约方建设其有效执行《议定书》的能力。该战略确定了一系列关键战略成果和一套确定了优先次序的活动及其相关指标。其目标是使秘书处能够积极、系统和高效地向缔约方提供资助服务。它还将使秘书处能够确定其资源需求，并从战略高度查明可能的支助来源。它期望，该战略将使预期的捐助方了解秘书处业已规划的活动及其中期资源需求，并促进就具体活动建立多年期捐助伙伴关系。

## B. 缔约方和其他各国政府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

12. 自上一次会议起，缔约方和其他各国政府继续制订和开展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根据第一次国家报告中提供的资料，一些缔约方启动和开展了新的能力建设活动，并且其他许多缔约方继续开展此前启动的活动。许多在 2007 年 11 月 30 的最后期限之前提交国家报告的缔约方表示，它们开展的活动大多数是由双边和多边组织资助和支持的。许多缔约方提及它们开展的一些活动，这些活动分属于全球环境基金支助的旨在制订和执行国家生物技术安全框架的项目，以及全环基金旨在有效参与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的能力建设项目。

---

<sup>1/</sup> 亚洲分区讲习班预定于 2008 年 2 月在吉隆坡举行。

13. 许多发达国家缔约方和其他各国政府报告了它们在其他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或在经济转型缔约方为有效执行《议定书》所开展的活动和对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给予的支持。提供这一支持时借助了不同的机制，包括资助具体的活动及项目、技术援助、培训及奖学金，并借助了提供或改进信息渠道和技术工具的方式。国家报告提及的近一个时期活动的示例包括以下方面：

(a) 澳大利亚 2007 年主办了亚太经合组织农业生物技术高级别政策对话第六次会议，并对在越南举行的亚太经合组织赔偿责任和补救讲习班做出了贡献。2006 年，澳大利亚参加了亚太经合组织生物技术安全政策备选办法会议；

(b) 奥地利支持了保加利亚的生物技术安全结谊活动（与德国一起于 2005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0 月）、爱沙尼亚的共存结谊（与德国一起，为期 18 个月，直至 2007 年 9 月），并参加了欧盟出访罗马尼亚的 TAEIX 代表团（2006 年 6 月）。奥地利的支持活动还涉及在塞尔维亚贝尔格莱德举行的关于公共参与和视察的培训/专家讲习班（分别于 2005 年 12 月和 2006 年 3 月）、在越南举行的环境规划署/全球环境基金生物技术安全二级立法讲习班（2006 年 10 月）和对罗马尼亚（2005 年 11 月）和马耳他（2006 年 10 月）国家生物技术安全框架草案的审查；

(c) 比利时继续支持“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数据检索和投入”举措。它通过这一举措向三个培训讲习班提供了支持，其学员为(一)刚果(布拉柴维尔)、毛里塔尼亚和多哥的官员（2005 年 5 月）；(二)布隆迪、马里和塞内加尔的官员（2005 年 12 月）；以及(三)科摩罗、几内亚和科特迪瓦的官员（2006 年 5 月）；

(d) 欧洲共同体通过其联合研究理事会编制和传播了关于生物技术安全的培训材料，即“存在着基因改变生物体的食物样品分析”用户手册和一张关于“检测基因改变生物体”的交相式 DVD。欧洲共同体一联合研究理事会还在保加利亚索非亚（2007 年 6 月）、突尼斯首都突尼斯（2006 年 9 月）和塞浦路斯尼科西亚（2005 年 6 月）举办了关于“存在着基因改变生物体的食品和饲料样品分析”的培训课程。这些课程和培训材料提供了检测和定量评价基因改变生物体当前所使用方法和实验方案的理论和实用信息。欧洲共同体一联合研究理事会还开发了一个关于检测、鉴定和定量评价基因改变生物体的分析方式的数据库并将其公布在互联网上。该数据库使人们能够直接和容易地取得关于基因改变生物体分析方法的资料。此外，欧共体向与能力建设有关的生物技术安全研究提供了资金。受到支助的研究项目包括综合项目“共存示踪能力”（转基因食品和非转基因食品供应链：其共存和示踪能力），它探索沿食物链追踪基因改变材料和促进基因改变、常规和有机作物共存的综合方法。“共存示踪能力”项目包括了来自阿根廷、巴西和俄罗斯的参加者，它将发展对食品和饲料的基因改变生物体含量进行抽样、示踪、标识和记录的实用体系。欧洲共同体一联合研究理事会还正规划于 2008 年 6 月 24 日至 27 日在意大利科摩举办第一届“全球基因改变生物体分析大会”；

(e) 芬兰继续支持由波罗的海环境论坛实施的北欧一波罗的海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项目。该项目旨在从相关的北欧当局（丹麦、芬兰、挪威和瑞典）向其波罗的海对应当局（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转让生物技术安全领域的经验和专门知识；

(f) 德国继续支持欧共体在保加利亚的名为“在国家一级对换和执行环境法”的结谊项目 BG04/IB/EN/02 (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5 月)。该项目旨在以按照欧盟标准发展国家生物技术安全制度的方式改进保加利亚在生物技术安全方面的行政能力。德国还支持在爱沙尼亚的关于“改进基因改变生物体链管理以促进基因改变、常规和有机作物的共存”的欧共体结谊项目 EE05-IB-AG-01 (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7 月)。此外，德国通过其执行《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的能力建设举措，继续支持促进非洲范围生物技术安全系统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中国的有关数据管理、促进专门知识和提高意识的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项目。它还支持一个促进民间社会参与阿尔及利亚生物技术安全进程的项目，以及一个增进哥伦比亚教育和民间社会组织和记者与生物技术安全有关的知识的项目，以支持其提高生物技术安全知识的工作。它支持秘鲁侧重于执行生物技术安全制度的研究。此外，德国还委托德国国际培训和发展协会能力建设国际为发展中国家执行关于注重发展和无害环境的植物生物技术的长期培训，其中纳入了与执行《卡塔赫纳议定书》有关的内容；

(g) 意大利资助了一个名为“周密释放基因改变生物体风险评估介绍：协助生物技术安全框架决策”的讲习班，该讲习班是为发展中国家主管当局和相关机构举办的。该讲习班于 2007 年 5 月在意大利 Ca' Tron di Roncade 举行，讲习班由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主办；

(h) 荷兰继续支持非洲农业和环境举措区域网执行的南部非洲生物技术安全和环境方案 (2005-2007)。在这一方案下举办了许多培训课程。<sup>2/</sup> 这些课程包括：(一) 一个为期五天的关于“生物技术安全、生物多样性和环境的公众教育、提高意识和参与”的培训讲习班 (2006 年 5 月 22 日至 26 日于博茨瓦纳哈博罗内)；(二) “基因改变生物体检验课程” (2006 年 9 月 5 日至 8 日于津巴布韦哈拉雷)；(三) “生物技术、生物多样性、生物技术安全和法律讲习班” (2006 年 10 月 29 日至 11 月 3 日于斯威士兰姆巴巴纳)；以及(四)南共体国家生物技术安全委员会讲习班 (2006 年 10 月 23 日至 26 日于南非比勒陀利亚)。非洲农业和环境举措区域网还对会生成有利于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和决策的数据的研究项目提供支持。这些项目包括：(一)津巴布韦和南共体地区高粱野生/多杂草品种和商业品种之间的基因流动分布状况、分子变异和评估的研究；以及(二)南部非洲某些国家基因改变生物体分布状况研究。荷兰还对关于能力建设和交流改性活生物体的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经验交流的区域讲习班提供了支持，这些讲习班是为非洲 (2007 年 8 月) 和中欧和东欧 (2007 年 11 月) 举办的；

(i) 挪威继续支持津巴布韦和挪威之间的一个双边项目。在该项目下开展的一部分活动包括建立一个基因改变生物体定性和定量分析实验室，该实验室预期将成为南共体地区的区域基准实验室。许多津赞比亚人在挪威接受培训，并且许多国家生物技术安全研讨会和技术讲习班业已举办。挪威还向南非提供能力建设援助以促进持续执行国家生物技术和生物安全政策和《卡塔赫纳议定书》，包括加强风险评估和监测的管理能力和知识。此外，挪威继续支持关于“遗传工程和基因改变生物体评估和监管综合基础”的生物技术安全课程，这些课程是由挪威基因生态学研究所分别在挪威特罗姆瑟 (2006 年 7 月 30 日

---

<sup>2/</sup> 见：<http://www.raein-africa.org/programms.htm>。

至 2006 年 8 月 11 日，以及 2007 年 7 月 30 日至 8 月 10 日）、印度尼西亚茂物（2006 年 1 月 24 日至 29 日）和秘鲁利马（2007 年 3 月 19 日至 24 日）举办的。挪威基因生态学研究所还将与特罗姆瑟大学和全球虚拟大学合作，从 2008 年 1 月起开始提供生物技术安全方面的在线教育课程。

(j) 斯洛文尼亚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16 日在卢布尔雅那承办了欧洲生物技术安全咨询委员会在周密释放基因改变生物体领域里的第二次会议。这次会议使欧洲各生物技术安全咨询委员会能够建立、改进和加强彼此间的联系，并就与向环境中周密释放基因改变生物体有关的欧洲范围题目交流看法和可能的解决办法。与会者还开始就转基因树木的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进行讨论。

(k) 瑞典向东非生物技术、生物技术安全和生物技术政策制定区域规划和研究网第三期（2006-2009 年）提供了支助。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是其核心组成部分之一。该方案继续向三名东非博士生提供支助，他们正在调查东非范围的基因流动潜在风险，其侧重点为花粉移送和种子散布机制。它还向许多国家生物技术安全研讨会和培训讲习班提供了支助。该区域的生物技术安全监管官员还编写了一本东非生物技术、生物安全和生物技术政策制定区域规划和研究网风险评估资源手册。此外，瑞典还通过瑞典生物多样性中心的瑞典国际生物多样性方案，支持民间社会参加关键性的国际生物技术安全会议、重大活动和进程。瑞典还共同赞助了上文(e)讨论过的北欧—波罗的海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项目。2007 年，它还向越南的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项目提供了支持，该项目旨在订立关于基因改变生物体和基因改变产品的新规则。

### C. 有关国际组织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

14. 许多联合国机构和有关国际组织也启动和继续开展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至少登记了 135 个曾进行过和目前正进行的项目（<http://bch.cbd.int/database/activities>）。活动范围从培训个人至建立和加强机构以更加有效地执行任务，发展和实行政策和法律框架。主要根据已提交秘书处和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的资料，各机构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概括如下。应指出的是，本节提及的活动和组织决不是详尽无遗的。它们仅是范围广泛的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方案、项目和举措的一部分。

#### 环境规划署—全球环境基金生物技术安全项目

15. 环境规划署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继续支持关于“发展国家生物技术安全框架”的全球项目，该项目曾预期于 2007 年 12 月结束。共 123 个国家参加了该项目，并且截至 2007 年 12 月底，98 个国家已完成其国家生物技术安全框架草案的起草工作。2006 年 12 月，全环基金已编制了该项目的经验教训比较分析，它与其他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举措提供了有益的经验教训。<sup>3/</sup>全环基金还继续支持题为“有效参与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能力建设”的项目，该项目的费用为来自环境基金的 1350 万美元外加共同资助的

---

<sup>3/</sup> 全文见[http://www.unep.org/biosafety/Documents/UNEPGEFBiosafety\\_comp\\_analysisDec2006.pdf](http://www.unep.org/biosafety/Documents/UNEPGEFBiosafety_comp_analysisDec2006.pdf)。

140 万美元。截至 2007 年 11 月，121 个国家参加了该项目。该项目开发了交互式的培训模块并举办许多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的区域和国家培训讲习班。全环基金还动员和培训了来自非洲、亚洲、加勒比海诸岛、中欧和东欧、拉丁美洲和太平洋诸岛的共计 47 名区域顾问，他们协助各国更好理解《卡塔赫纳议定书》并设计和发展了参与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的国家系统。该项目预期于 2008 年 12 月结束。此外，全环基金在保加利亚、喀麦隆、中国、古巴、肯尼亚、纳米比亚、波兰和乌干达完成了八个执行《卡塔赫纳议定书》的能力建设示范项目。从这些项目中汲取的经验教训正在编写之中。2006 年，在 GEF-3 下核准了 11 个新的执行项目，并且这些项目将开办至 2010 年。这些项目包括：柬埔寨、捷克共和国、埃及、爱沙尼亚、立陶宛、毛里求斯、摩尔多瓦、斯洛文尼亚、坦桑尼亚、突尼斯和越南。

16. 开发计划署—环境基金在墨西哥的示范项目于 2006 年完成。在马来西亚的项目始于 2006 年并将于 2009 年结束。

### 世界银行—全球环境基金项目

17. 世界银行—全球环境基金继续支持在印度和哥伦比亚执行《卡塔赫纳议定书》的能力建设示范项目，这些项目分别于 2007 年 6 月和 9 月胜利完成。全球环境基金近来还核准了下列世界银行—环境基金区域项目：

(a) 拉丁美洲遵守《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多国能力建设，其目的是加强五个参加国（巴西、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墨西哥和秘鲁）的技术能力，促进使用某些目标作物的生物技术安全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知识生成，以及生物技术安全的决策能力；

(b) 西非区域生物技术安全项目，它涵盖了八个棉花生产国（贝宁、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马里、塞内加尔、多哥、几内亚比绍和尼日尔）。该项目旨在产生对改性生活生物体进行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的有效和区域协调的方法（例如准则、技术文件、表格和清单），支持实施国家生物技术安全监管框架，加强国家在生物技术问题方面的决策能力；并制定生物技术安全和知识产权法律框架。该项目将在 2008 年上半年启动。

18. 世界银行近来还提出了一个 190 万美元（其中 90 万美元来自环境基金）的项目建议，该区域项目的名称为“传播和提高公众意识能力建设以促进遵守《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该项目旨在在整个拉丁美洲，特别是在巴西、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和秘鲁加强生物技术安全的传播和提高公众意识的能力。这一目标将通过试点性的传播和提高公众意识战略并在该区域广泛交流成果的方式加以实现。

###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

19.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继续向一个由各个区域中心组成的网络提供支持，这些中心向政府机构和产业界的决策者、研究人员和官员提供国际认可的生物技术安全培训。该网络包括智利的康塞普西翁大学、马来西亚的马来亚大学、比利时的根特大学、意大利安科纳的曼切科技大学和巴西贝洛哈里桑塔的美纳斯杰莱斯天主教大学。非

洲学员通过位于肯尼亚内罗毕的东非和中非生物科学中心受到支助并通过根特大学和安科纳的该所大学获得学业合格鉴定证书。<sup>4/</sup> 这些大学通过远距离学习和短暂在校寄宿教育相结合的方式提供 12 个月制的生物技术安全研究生毕业证书。

###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

20. 粮农组织继续开展一系列生物技术安全和生物技术活动。它通过执行技术合作项目对协助建设国家生物技术安全系统的各种请求作出响应。这些活动包括在制定生物技术政策方面向尼加拉瓜、巴拉圭和斯里兰卡提供援助，以及在格林纳达对加强生物技术安全和基因改变生物体的法律方面能力提供支助。2006 年，粮农组织完成了亚洲基因改变作物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区域项目(GCP/RAS/185/JPN)，该项目有助于加强该区域十个国家的国家生物技术安全能力。2006 年，粮农组织生物技术论坛还缓和了一个关于公众参与基因改变生物体决策的电子邮件会议的看法。检索型数据库 FAO-BioDeC 和粮农组织食品和农业生物技术词汇继续提供有用的信息。

### 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遗传生物中心）

21. 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遗传生物中心）继续举办生物技术安全讲习班和培训课程。2006 年和 2007 年间，它举办了七个为期五天的培训讲习班。这些讲习班包括：(一)在苏丹喀土穆举办的“释放遗传工程作物的生物技术安全研究原则”区域讲习班（2007 年 2 月）；(二)在意大利 Ca' Tron（特里维索）举办的关于“周密释放基因改变生物体风险评估介绍：协助生物技术安全框架决策”的讲习班（2007 年 5 月）；(三)在巴西美纳斯杰莱斯的贝洛奥里藏特举办关于“基因改变作物的生物技术安全和监管框架的演变”的讲习班（2007 年 9 月）；(四)在意大利 Ca' Tron（特里维索）举办的关于“周密释放基因改变生物体的风险评估档案材料评介”的实用课程（2007 年 10 月 8 日至 12 日）；(五)在意大利 Ca' Tron（特里维索）举办的关于“在环境中释放基因改变生物体的生物技术安全和风险评估介绍”的讲习班（2006 年 3 月）；(六)在斯里兰卡帕拉代尼亚举办的“检验基因改变生物体和基因改变食品”的区域实用培训方案（2006 年 3 月）；以及(七)在意大利佛罗伦萨举办的关于“基因改变植物田间释放评介”的实用课程（2006 年 5 月）。遗传生物中心承担生物技术安全培训和研究的生物技术安全分站还继续开展风险评估的适当程序的研究（横向基因流动、长期留存、过敏反应、引入抗性、易感性等）。它还向遗传生物中心成员国的研究员提供长期培训的机会（初步定在博士后层次）。遗传生物中心还继续通过其生物技术安全网页、生物技术安全文献目录数据库和“风险评估检索机制”传播生物技术安全的信息。

### 非洲范围的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项目

22. 非洲范围的生物技术能力建设项目，即非洲联盟委员会和经济合作和发展部之间的协作举措始于 2006 年 1 月。2006 年和 2007 年在这一项目下开展了许多活动。这些活动包括：在非洲联盟委员会人力资源、科学和技术司内设立了一个生物技术安全股并设立生物技术安全技术顾问委员会。该项目还制定了非洲生物技术安全战略并支持修订了《非洲

---

<sup>4/</sup> 详情见：[http://binas.unido.org/wiki/index.php?title=Main\\_Page](http://binas.unido.org/wiki/index.php?title=Main_Page)



生物技术安全示范法》。此外，该项目还为出席 2006 年 3 月在巴西库里提巴举行的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三次会议和出席该议定书方面的赔偿责任和补救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法律和技术专家工作组第三次和第四次会议的非洲代表召开了筹备会议（2007 年 2 月和 2007 年 10 月于蒙特利尔）。它还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一起于 2007 年 8 月共同举办了改性活生物体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能力建设和经验交流非洲区域讲习班。关于该项目的更详细情况见诸其网站：[http://www.africa-union.org/root/au/AUC/Departments/HRST/biosafety/AU\\_Biosafety.htm](http://www.africa-union.org/root/au/AUC/Departments/HRST/biosafety/AU_Biosafety.htm)。

### 生物技术安全制度计划

23. 生物技术安全制度计划是由美国国际开发署资助的，它继续支持伙伴国制定构成其国家生物技术安全体系组成部分的政策和法律框架、行政程序和外联机制。它还向东部和南部非洲、菲律宾和印度尼西亚的许多环境和食品风险评估技术培训讲习班提供支持。它还通过其生物技术—生物多样性交界领域赠款计划向科学研究提供更多赠款，以产生评价环境风险和转基因生物体效益的科学数据，特别是在各个相异的中心。此外，它与东非和中非农业政策分析方案、非洲技术研究中心和南部非洲粮食、农业和自然资源政策分析网协作支持区域政策研究项目，以期向撒哈拉以南非洲的政策进程通报例如种植基因改变作物可能对某些国家的贸易产生的影响。

### 基因改变生物体环境风险评估方法项目

24. 2007 年结束的关于基因改变生物体环境风险评估方法项目的国际项目与拉丁美洲（巴西）、东南亚（越南）和东非的区域伙伴一道开发了基因改变作物环境风险评估方法的高级课程的教具。根据发展这些方法的四年项目经验编写出了教材。该项目为在巴西和越南创立专家培训工作队开展了许多能力建设活动，其目的是发展和验证使用该项目第一阶段发展的环境风险评估方法的培训工具。在巴西的活动包括为巴西专家教导工作队开办的五个不同专题的讲习班，其中包括基因流动、转基因表达及基因座位结构，以及抗性风险评估及管理。在越南的活动包括为越南专家教导工作队讲习班举办的两个讲习班（2006 年 5 月和 2007 年 5 月），其目的是改进该工作队开展侧重于 Bt 作物的抗性风险评估和制定实用的抗性风险管理计划，以及基因改变作物的非目标和生物多样性影响的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的知识和技能。该项目还资助四位越南科学家参加在澳大利亚棉花研究所举行的为期三周的培训课程（2006 年 11 月）。

### “BiosafeTrain”项目

25. “BiosafeTrain”是一个由丹麦外交部混合信贷局资助的项目，其目的是建立东非的生物技术安全和生态学风险评估的区域能力，它在非洲开展了一系列培训活动。<sup>5/</sup> 这

---

<sup>5/</sup> 项目详情见：<http://www.biosafetrain.dk/Home/About.htm>

些活动包括：(一)为 20 名参加者举办的风险评估数据分析培训课程（2007 年 7 月 11 日）；(二)在内罗毕举行的关于“基因改变生物体风险评估的基本概念和实践”的生物技术安全培训课程（2006 年 9 月 25 日至 30 日）；以及(三)在尼日尔尼亚美的农气水文中心举办的西非基因改变生物技术安全课程（2006 年 11 月 3 日至 7 日）。该项目还向六名理学硕士和博士生的东非基因改变植物的农业和环境影响的培训提供了资助。此外，该项目有助于改进现有的基础设施能力，它更新了生物安全技术和生物技术设施，包括在麦克罗罗大学的人类生物安全技术和检疫实验室、肯尼亚农业研究所的生物技术安全温室和达累斯萨拉姆大学的生物技术安全培训实验室。该项目的第二阶段始于 2007 年 12 月并将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结束。其侧重点放在对关键有关利益方进行生物技术安全风险评估方面的进一步培训、对学生进行专家培训，并完成始地第一阶段的基础设施发展任务。

### 生物技术安全多学科研究网

26. 生物技术安全多学科研究网设立在日内瓦大学发展研究研究生院，它在瑞士和马里为决策者、执业者、研究人员和非政府组织举办了一系列关于与生物安全技术有关问题的培训课程。这些课程包括：(一)在马里巴马科大学举办的名为“西非生物技术安全多学科培训课程”的课程（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 月），它使来自非洲讲法语地区的 20 名专业人员受益；以及(二)日内瓦大学目前正在进行的生物技术安全培训证书班课程。

27. 上述审查显示，有效执行《议定书》的能力建设正在取得进展，特别是在制订政策和监管制度方面。然而，审查还显示，大多数活动是在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三次会议之前开展的。仅有少数项目是在近两年开展的，这些项目中的大多数项目受到全球环境基金的资助。通过双边支助供资的新活动甚少。审查还显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大多数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严重依赖外部支持。尽管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显然需要外部的重大资助和技术援助，但重要的是，它们也作出努力，通过国家预算就地调动资源支持其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从而促进可持续性。

28. 谨建议《议定书》的缔约方注意到本说明中提交的关于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的现况报告并赞扬为这些活动做出了贡献的各捐助国和组织。还谨建议《议定书》的缔约方进一步请发达国家缔约方和其他双边和多边捐助方提供更多的支持，从而使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缔约方能够制订和实施新的能力建设举措，对全球环境基金正在提供的资助给予补充。此外，谨建议《议定书》的缔约方鼓励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缔约方在国家预算中增加对生物技术安全活动的拨款。

29. 编写上述现况报告的一项挑战是有限的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提交了关于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举措的现况报告，并且向秘书处和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提交的文件缺乏系统的格式。此外，国家报告格式的能力建设章节中目前列出的问题足以促使各方全面提交执行能力建设行动计划的进展情况的信息。在这方面，谨建议执行秘书制订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用于提交其能力建设活动信息的更为全面的常用报告格式并将其纳入国家报告格式。还谨建议《议定书》的缔约方请各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至少在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常会前六个月前向秘书处和生物安全资料

交换所提交呈件，从而便利更为全面地报告有关能力建设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并交流能力建设活动的经验。

### 三. 能力建设需求和缔约方的优先事项

30. 许多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缔约方在其第一次国家报告中交流了执行第 22 条的经验并查明了自己的需求和遇到的某些主要障碍。对提供的资料进行的审查清楚地表明，许多国家仍存在着重大的能力建设需求和缺口，并且现有供资数额和技术援助水平不足于满足这些需求。联合国大学高等研究所(高研所)在 2004 年和 2007 年间对受国际资助的生物技术安全和生物技术能力建设活动进行的一项评估也得出结论，许多发展中国家执行该议定书的能力严重不足。

31. 业已查明的需求和优先事项各不相同。其范围从财政、人力和技术资源缺乏至生物技术安全方面机构能力有限。缔约方始终提到的需求之一是缺乏生物技术安全的供资。正如上文所提到的那样，过去两年对新的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的供资有限。全球环境基金资助了大多数的现有项目。显然需要双边和多边捐助者提供更多的资金支持和技术援助。谨建议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探索增加对能力建设的支持的办法。高研所的研究报告建议，捐助方在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发援会)上提出生物技术和生物技术安全培训的问题。它还提议，应该举办一次生物技术安全和生物技术能力建设问题的国际捐助者会议以寻求对能力建设更多支持的办法。谨建议《议定书》的缔约方请执行秘书探索这种捐助会议的可能性。

32. 在基础设施方面，若干缔约方查明的需求涉及检测和鉴定改性活生物体的实验室和设备、开展环境风险评估的适当的温室及外勤容器和封闭设施；实验室等适当的设施，包括那些适宜开展相关分析和检测研究的设施；以及边境管制和检查设施（入境口岸的改性活生物体检测设施）和用于检测非故意或非法改性活生物体移动的机械装置。一些缔约方查明的需求还涉及数据库基础设施和协议，以及为支持风险评估上互联网检索信息的适当途径。

33. 小部分缔约方表示，它们的生物技术安全框架（包括法律、条例、附则和法令）全面制定并颁行。一些缔约方还表示必须支持建立体制机制，包括海关和边境管制程序、决策系统、行政程序和机构间通讯和协调系统。

34. 缔约方和其他各国政府始终提及的另一个能力建设需求是缺乏经适当考核而合格的生物技术安全工作人员。许多缔约方还表示，它们需要各领域受过训练的工作人员，包括：风险评估及风险管理、风险联络、生物技术安全检查、基因改变生物体影响监测、改性活生物体的检测和定量分析，以及基因改变评价。一些缔约方还提到，它们需要的培训涉及法律文件起草和监管程序方面，包括执法和视察、提高公众意识和教育，并涉及分析基因改变生物体及其产品对小农户和土著社区以及对贸易的社会经济影响。

35. 许多评估报告还指出，缺乏训练有素的工作人员是有效执行《议定书》的主要障碍。例如，“全球环境基金支持生物技术安全情况的评价（2006 年）”指出，许多国家

还没有风险评估等关键领域的专家。它指出，生物技术安全是一个极具技术和专业化的领域，并且发展所需的能力需要对工作人员进行系统和长期的培训；此外，许多国家需要大学本科和研究生层次的专业化培训。在这方面，它建议全球环境基金考虑提供更长期的培训，从而在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等关键领域建立和维持专家能力。高研所的评估报告也指出，更加侧重于长期培训和支持至关重要。它还指出，应仔细考虑不同形式的培训方法，例如“师资培训”和边干边学。应对这一挑战需采取协调一致的协作措施。按照《议定书》第 22 条第 2 款，缔约方需合作促进生物技术安全领域的科学和技术培训。2007 年 4 月 16 日至 18 日在吉隆坡举行的参与生物技术安全教育和培训的学术机构和组织第二次国际会议提出了大量能有助于增进生物技术安全领域教育和培训的建议。这些建议载于一份资料文件（UNEP/CBD/BS/COP-MOP/4/INF/6）。谨建议缔约方大会在其关于能力建设的决定中酌情考虑上述建议。

36. 2007 年 2 月 26 日至 28 日在卢萨卡举行的各国政府和组织实施或资助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的第三次协调会的参加者就能力建设支助和指导确定了四个具体领域：(一) 改性活生物体决策方面的社会经济考虑；(二) 执行《议定书》第 18 条第 2 款规定的改性活生物体的鉴定和文件提供要求；(三) 将生物技术安全纳入更加广泛的国家发展计划、战略和方案，例如《减贫战略文件》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国家计划；以及(四) 环境风险评估和改性活生物体释放后监测和评价。

37. 在第四次协调会议上，与会者交流了在改性活生物体决策中考虑社会经济方面，以及在执行《议定书》第 18 条第 2 款规定的鉴定和文件提供要求方面取得的经验，并就增进解决这两个问题的能力的可能措施提出了一系列建议。其他两个问题将在第五次会议上加以研究。会议注意到，虽然缔约方确定头两个问题是《行动计划》中要求采取紧急行动的关键要素，但具体的问题和需求尚未确定。会议还注意到，目前仅数目有限的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倡议举措涉及了这两个问题。在这方面，协调会议提出了一系列关于措施的建议供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这些措施可以协助缔约方有效地满足其解决这两个问题的能力建设需求。这些建议载于一份资料文件（UNEP/CBD/BS/COP-MOP/4/INF/22）。请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在审议解决缔约方能力建设需求的措施方面审议这些建议，并将它们酌情纳入关于能力建设的决定。

#### 四. 关于协调机制执行情况的报告和促进其进一步发展的措施

38. 在第二次会议上，议定书缔约方审议了《有效执行议定书的能力建设行动计划的协调机制》的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并请执行秘书进一步发展该机制，其中考虑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 2005 年 2 月通过的《巴厘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

39. 按照 BS-I/5 号决定，秘书处继续主持该协调机制并促进其执行。它继续改进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的能力建设数据库并扩充其内容。项目、短期机会和生物安全培训课程的数据库添加大量新记录。生物安全信息中心也收集和增添了若干新的生物技术安全资料。秘书处还在赞比亚和印度政府的协作下分别在赞比亚卢萨卡（2007 年 2 月 26 日至 28 日）和印度新德里（2008 年 2 月 11 日至 13 日）举办了各国政府和组织实施或资助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的第三和第四次协调会议。第三次会议由德国政府资助；第四次会

议由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遗传生物中心）和挪威政府提供经费。此外，秘书处紧接着上述协调会议还举办了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问题联络组第四次和第五次会议。

40. 为响应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二次会议进一步发展和改进协调机制的要求，对位于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中央入口网站的能力建设数据库和生物安全信息中心作了翻新以改进用户便利性和通达程度，以及从多个数据库交叉引用的数据和资料的检索。执行秘书还向那些参加第三次和第四次协调会议的与会者征求看法，了解是否有可能采取措施改进协调机制的执行和效率，从而实现其目标。第三次会议的与会者强调必须扩大协调会议的协调职能和任务规定，而不局限于分享/交流信息。与会者商定，会议将在促进不同行动者之间协调方面发挥更大作用，为此加强开展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的捐助机构和组织之间的互动和彼此联系。一些与会者还建议，会议将讨论促进生物技术安全与更加广泛的发展问题、计划和方案，例如扶贫方案之间的联系的方法。

41. 在第四次协调会议上，与会者同意通过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更加有效地使用秘书处建立的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协作入口网站，从而改进实施或资助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的各国政府和组织在协调会议期间的互动和信息交流。会议同意，指导委员会将与秘书处协作举办电子邮件会议并请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积极参与执行或资助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的组织参加会议。

42. 此外，秘书处继续实施拓展并请有关组织和双边和多边捐助机构积极参与协调机制。秘书处还继续查明并与相关的举措和进程建立联系。在这方面，它已经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就执行《巴厘技术支持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建立了联系。六个试点国家已经开始执行该计划：布基纳法索、冈比亚、肯尼亚、莱索托、卢旺达和突尼斯。这些国家已经开始进行国家需求评估，它们将以此来制订国家能力建设和技术支持计划。环境规划署还开发了技术支持和能力建设数据库，其中包含着可检索的技术支持和能力建设项目和活动的信息。<sup>6/</sup>正在制订计划，将这一数据库链接到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的各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数据库。

43. 实施协调机制继续受到束缚，这是因为缔约方和各组织向能力建设数据库提供和更新资料有限和不及时、缺乏（例如支持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参与的）资财资源和关键性的有关组织和捐助机构对协调会议的参与有限。

44. 谨建议议定书的缔约方注意到实施《协调机制》取得的进展并酌情考虑下一节中的建议。

## 五. 结论和建议

45. 能力建设继续成为有效执行《议定书》的关键内容之一。本说明提供的资料清楚表明，虽然在加强人、机构和技术的方面正取得一些进展，许多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仍然存在着重大差距和未满足的需求。本说明和提及的各项报告针对这一挑战提出了

---

<sup>6/</sup> 该数据库的详情见：<http://cbts.unep.org/>

许多关于可能措施的建议。请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审议本说明提供的信息并酌情作出决定，其中载有促进执行《行动计划》和《协调机制》并满足缔约方能力建设需求和优先事项的进一步指导意见。

46. 谨建议议定书缔约方除其他外：

(a) 注意到执行秘书的说明载有的关于能力建设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现况报告 (UNEP/CBD/BS/COP-MOP/4/4)；

(b) 欢迎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为建设有效执行《议定书》的能力而实施的各项举措和开展的各项活动；

(c) 再一次请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向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提交资料，从而能够更为全面地提交关于能力建设行动计划执行情况和能力建设活动经验交流情况的报告；

(d) 请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至少在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常会前六个月向秘书处和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提交关于其能力建设活动的报告，以便利更为全面地提交关于能力建设行动计划执行情况和能力建设活动经验交流情况的报告；

(e) 请执行秘书制订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在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下次会议之前提交其能力建设活动资料的通用的万维网报告格式；

(f) 请有关国际组织采取适当措施以加紧开展能力建设活动并通过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交流其经验、最佳做法和汲取的经验教训；

(g) 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能力建设需求并请有能力继续支持这些国家能力建设活动的缔约方和有关组织这么做；

(h) 请发达国家缔约方继续改进关于能力建设的技术和财政支持的现有机会的信息发布；

(i) 请执行秘书与有关组织协作探索召开一次关于生物技术安全的能力建设的捐助会议的可能性；

(j) 请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至少在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下一次会议之前六个月向执行秘书提交关于它们如何开展能力建设活动的资料；

(k) 请全球环境基金并邀请双边和双边组织酌情提供更多的财政和技术支持以支持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能力建设活动；

## 协调机制

- (a) 注意到执行协调机制取得的进展并赞扬执行秘书为进一步改进其执行所采取的措施；
- (b) 又注意到各国政府和组织实施或资助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的第三次和第四次协调会议的报告；
- (c) 感谢赞比亚和印度政府分别主办第三次和第四次协调会议并感谢德国和挪威政府以及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提供财政支持从而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能够参加会议；
- (d) 再一次请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及捐助方积极参与协调机制并对实施该机制给予支持；
- (e) 请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积极和及时地提交和更新生物安全资料交换所数据库中关于其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的资料；
- (f) 请执行秘书继续鼓励有关组织和双边及多边捐助机构支持并积极参加协调机制；
- (g) 又请执行秘书继续采取措施改进协调机制的执行并向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提交报告。

-----